

口頭質詢

5月27日凌晨一場暴雨突降澳門，清晨時雨勢加劇並伴有雷暴，持續至中午方才有所緩解。暴雨一度造成早上高峰交通癱瘓，部分路段更因水浸封閉，令道路負擔百上加斤。但因當局於九點十分才發佈暴雨警告，且隨後亦不見發佈停課通知，一眾學生仍舊需冒雨上課。不少學生全身淋濕、遲到，令家長心痛之餘質疑當局氣象預報過於墨守成規。

但與此同時，與澳門一步之遙的鄰近地區如珠海、中山，受同樣的暴雨天氣影響情況下，則迅速根據雨勢情況，同時充分考慮學生群體的出行安全，及時發佈暴雨警告並於凌晨5時宣佈停課。此舉引起社會廣泛議論，認為鄰近地區與本澳天氣情況類似，何以兩地針對同樣的天氣，出現兩種決然不同的處理方式？相同情況在2017年的“天鴿”颱風襲澳時已發生過一次，顯見在經歷了“天鴿”、“山竹”等極端惡劣天氣後，本澳與鄰近地區在天氣預報、惡劣天氣預警等方面仍然未能實現有效的溝通聯絡機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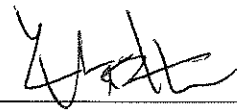
對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當局早前就今次事件回應表示，27日早7時前雨勢未達停課標準，顯示相關行政處理恰當。但有市民質疑表示，天氣預警是以防禦和減輕氣象災害為目的，並非僅僅是公佈實時天氣情況，今次天氣預警未能起到“防範於未然”之作用，是否表明本澳現有氣象預警機制存在明顯缺陷？

對此，當局有何措施改善現有機制？

2. 除此之外，今次預警亦未能全面考量惡劣天氣下各類交通工具運行情況、道路承載力及學生出行安全，被坊間質疑相關預警缺乏靈活性、實際操作性。對此，當局發佈天氣預警信息時，除基本的專業判斷外，會否評估惡劣天氣下市民特別是學生群體的出行安全，在平衡各方情況後作出適當的氣象預警？
3. 《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發展規劃綱要》出台以來，本澳與灣區城市的溝通合作日趨緊密。目前本澳在天氣預警方面，與灣區城市溝通聯絡機制運作成效如何？日後在天氣預警方面，當局有何計劃進一步加強本澳與灣區成員城市間的溝通協作，令天氣預警真正起到應有作用？

立法議員



梁安琪

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